

重庆市中新示范项目管理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重庆市中新示范项目管理局(以下简称市中新项目管理局), 2015年12月成立, 2016年3月正式办公, 统一管理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 履行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管理委员会办公室职责。

主要职责: 1. 服务于“一带一路”、西部大开发和长江经济带发展, 负责落实中新双方成立的联合协调理事会、联合工作委员会、联合实施委员会三级工作机制所明确的重大事项。2. 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和推进落实国家和市政府与新加坡签署的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相关协议, 负责与商务部、新加坡贸工部等中新双方相关单位的联络衔接。3. 负责统筹协调推进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的规划和项目建设。4. 负责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相关创新举措的推进落实。研究并提出金融服务、航空产业、交通物流、信息通信等重点领域及其他领域项目推进的创新举措和政策建议。5. 履行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管理委员会办公室职

责，负责监督、检查、统计和评估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管理委员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工作推进情况。6. 负责协调、督促、检查市级有关部门落实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相关事项。7. 负责指导、推动、督促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合作的具体事项在有关区县（自治县）的实施推进。8.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构成

内设机构：共5个内设部门，分别是综合协调推进部、创新研究推进部、金融服务项目推进部、交通物流与航空产业项目推进部、信息通信项目推进部。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3年年初预算数2339.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2339.8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收入预算较上年减少233.02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较上年减少233.02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3年年初预算数2339.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75.17万元，教育支出2.4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8.8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8.9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4.47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220万元。支出预算较上年减少233.02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增加289.98万元，项目

支出预算减少 523 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39.8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39.83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3.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19.8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9.98 万元，主要原因是规范公务员津贴补贴改革后，公务员基础绩效奖和年度考核奖纳入年初预算编制等，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等；项目支出 1220 万元，比上年减少 52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按照市级预算调整方案，对一般性项目项目进行调减，2023 年项目经费在 2022 年调减后零增长，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中新互联互通项目专项会议、各相关领域项目推进、专项课题研究、宣传推介、办公场所租赁等重点工作。

市中新项目管理局 2023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保持一致。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308.7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25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35.7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247.56 万元，比上年减少 22.52 万元，主要原因为按照市级预算调整方案，调减了公用经费综合定额标准等。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 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3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7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2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3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70 万元。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3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220 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5 辆，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纳入向社会公开范围的部门必须填写！）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钟雪滋 联系方式：023-67095089

重庆市中新示范项目管理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2,339.83	一、本年支出	2,339.83	2,339.83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339.8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5.17	875.17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教育支出	2.46	2.4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83	128.83		
		卫生健康支出	38.91	38.91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20.00	1,220.00		
		住房保障支出	74.47	74.47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收入合计	2,339.83	支出合计	2,339.83	2,339.83		

表二

重庆市中新示范项目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339.83	1,119.83	1,22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5.17	875.17	
20113	商贸事务	875.17	875.17	
2011301	行政运行	875.17	875.17	
205	教育支出	2.46	2.46	
20508	进修及培训	2.46	2.46	
2050803	培训支出	2.46	2.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83	128.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83	128.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88	85.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94	42.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91	38.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91	38.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15	33.1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76	5.76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20.00		1,22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20.00		1,22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20.00		1,2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47	74.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47	74.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47	74.47	

备注：本表反映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三

重庆市中新示范项目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1,119.83	872.27	247.5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2.27	872.27	
30101	基本工资	195.76	195.76	
30102	津贴补贴	136.90	136.90	
30103	奖金	287.89	287.8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88	85.8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94	42.9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15	33.1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9	2.79	
30113	住房公积金	74.47	74.47	
30114	医疗费	5.76	5.7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73	6.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7.56		247.56
30201	办公费	40.00		40.00
30205	水费	2.65		2.65
30206	电费	9.45		9.45
30207	邮电费	11.52		11.52
30209	物业管理费	8.69		8.69
30215	会议费	10.00		10.00
30216	培训费	7.69		7.69
30228	工会经费	44.19		44.19
30229	福利费	10.47		10.4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00		2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12		42.1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78		37.78

表四

重庆市中新示范项目管理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308.70	250.00	23.00		23.00	35.70

表五

重庆市中新示范项目管理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重庆市中新示范项目管理局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2,339.83	合计	2,339.83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339.8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5.17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教育支出	2.4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8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38.91
事业收入资金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20.00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74.4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其他收入资金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47	74.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47	74.47								

重庆市中新示范项目管理局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339.83	1,119.83	1,22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5.17	875.17	
20113	商贸事务	875.17	875.17	
2011301	行政运行	875.17	875.17	
205	教育支出	2.46	2.46	
20508	进修及培训	2.46	2.46	
2050803	培训支出	2.46	2.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83	128.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83	128.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88	85.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94	42.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91	38.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91	38.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15	33.1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76	5.76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20.00		1,22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20.00		1,22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20.00		1,2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47	74.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47	74.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47	74.47	

2023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重庆市中新示范项目管理局	部门支出预算数	2,339.83			
当年整体绩效目标	<p>1.发挥高层推动作用，组织协调双方高层领导20人次以上交流互访；</p> <p>2.参与召开3次中新互联互通项目机制性会议、参加展会3次；</p> <p>3.签约30个项目、合同外资10亿美元、推动5个重点项目落地；</p> <p>4.组织12个以上团组赴新加坡及周边国家对接、举办6场推介会；</p> <p>5.加大中新互联互通项目宣传力度，在主流媒体宣传报道100次以上。</p>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参加展会次数	5	≥	3	次	否
	召开机制性会议次数	15	≥	3	次	是
	举办推介会次数	5	≥	6	次	否
	主流媒体宣传次数	5	≥	100	次	否
	推动双方高层交流人次	15	≥	20	人次	是
	推动重点项目落地数量	15	≥	5	个	是
	出国团组数量	5	≥	12	个	否
	签约项目个数	20	≥	30	个	是
	合同外资规模	15	≥	10	亿美元	是

2023年市级重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重庆市中新示范项目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当年预算				市级支出		
				补助区县		
项目概况						
立项依据						
当年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备注：本部门无重点专项资金，故此表无数据。）

2023年市级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重庆市中新示范项目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中新项目重点领域推进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当年预算	255.00	市级支出	255.00
		补助区县	
项目概况	<p>用于推动中新互联互通项目框架下的金融、交通物流、航空、信息通信及其他领域的项目合作。包括：推动中新互联互通项目金融领域合作，不断扩大金融合作覆盖面和辐射范围，形成重庆与新加坡“点对点”金融对接带动中国西部与东盟国家“面对面”金融互联互通新格局。推动中新互联互通项目信息通信及教育、文化、旅游、科技、城市建设等其他领域合作。开展重庆新加坡数字经济合作项目推介会等活动，搭建推广中新互联互通项目人才交流培训通道、技术通道、专业服务联盟、规划咨询服务联盟、旅游服务、中新（重庆）国际科技协同创新中心等交流平台。推动中新（潼南）绿色循环智能低碳产业园、中新互联互通项目国际合作示范区、中新（重庆）大数据智能化产业示范基地、西南政法大学“三个中心”建设等重点合作平台建设。推动中新互联互通项目航空产业领域合作，加快推进中新（重庆）国际航空物流产业示范区、新航（重庆）保税航材集散中心建设。推动中新（重庆）多式联运示范项目建设。推动中新（重庆）农业合作计划。推动中新互联互通项目第三方市场合作，组织开展中新互联互通项目第三方市场合作考察对接会、组织企业赴第三方市场考察对接。推动中新（重庆）跨境电商合作项目，带动一批重点企业。</p>		
立项依据	<p>按照《新加坡共和国政府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关于建设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的框架协议》及其补充协议、重庆市编办《关于调整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管理局内设机构的复函》（渝编办【2017】32号）、《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总体发展规划（2021—2025）》（渝府【2021】29号）《推动中新互联互通项目开新局实施方案》等</p>		

当年绩效目标

物流航空领域：推动共建陆海新通道。组织召开陆海新通道国际合作论坛，以及按照商务部相关要求召开“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国际陆海贸易新通道’第二次部省机制性联席会议”；组织前往新加坡、老挝、泰国、越南，马来西亚、印尼等国家，推动更多政府部门、企业主体参与国际陆海贸易新通道建设，以重庆与新加坡点对点合作，带动中国西部地区与东盟国家面对面互联互通。开展系列活动推动中新互联互通项目走深走实。一是持续推动中新（重庆）多式联运示范项目，着力打造轻、重资产公司海外平台，进一步推动项目外向型发展；构建多式联运冷链物流体系，开展易腐食品出口测试；举办共建“小南垭—曼谷”中新泰企业对接会；支持中新（重庆）跨境冷链联盟开展机制性活动；二是重点支持国际航空物流产业项目运营发展，加快推动中新（重庆）国际航空物流产业示范区、新加坡航空（重庆）保税航材分拨中心建设；拓展中新（重庆）机场商业，宣传推介机场商业项目建设成果，助力重庆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三是推动中新（重庆）农业合作计划，推动中新（重庆）农业营销体系建设、品牌培育和标准对接、以及产地规模化建设，加大重庆及西部农产品出口示范力度，促进乡村振兴，助推新加坡及东南亚食品进口，助力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支持中新（重庆）跨境电商产业园建设，助力重庆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

信息通信领域：一是深入推动中国与新加坡信息通信领域合作，共建国际互联网数据专用通道及探索通道运用场景建设；二是推动与新加坡开展智慧城市建设、医疗康养、科技创新、文化旅游、绿色经济、教育培训、设计之都创建等领域的合作，争取推动出国团组7个，全年争取签约项目10个，落地项目6个；三是借助智博会平台，推动渝新双方在科技与贸易、科技与创新、科技与可持续发展等方面深入交流合作；四是服务数据通道论坛等重要活动；五是开展《中新互联互通项下数字贸易规则体系研究》课题项目，系统研究数字贸易理论和规则体系，进行政策研究，总结数字贸易经验，释放中新互联互通项目数字贸易潜力。

金融服务领域：一是加快推动中国与新加坡金融科技领域合作，成功召开金融科技领域对接交流互动，争取中新金融科技合作示范区取得可视化初步成效，积极引进1-2家新加坡金融科技机构，形成金融科技领域进一步合作成果。二是推动中新互联互通项目金融服务联盟高效运行，促成金融服务联盟与各区县企业开展项目合作，推动金融服务联盟机制会议常态化开展，争取金融服务联盟签订协议10项，落地项目10个以上。三是持续拓中新跨境融资通道和服务，帮助各企业融入境外资金，争取累计融资金额超过200亿美元。四是推动绿色金融、物流金融等领域产品和服务创新，争取实现1-2个首创性跨境金融项目落地。五是积极推动组建陆海新通道国际商业银行、陆海新通道国际投资基金等重点项目，推动设中新合资的各类金融机构，积极引入新加坡金融类机构在重庆发展。六是加快推动金融领域第三方市场合作，在老挝、泰国等各类项目上加快推动。七是服务中新金融峰会、砂之船国际生活艺术节等重要活动成功举办。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年度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否
	签约项目	35	≥	30	个	是
	落地项目	35	≥	22	个	是
	举办推介会	20	≥	6	场次	否